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长风新村街道办事处文件

普长办〔2021〕11号

签发人：许磊

2021 年长风新村街道法治政府报告

区政府：

根据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下发的《关于转发市委依法治市委〈法治建设示范创建活动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要求，长

风新村街道认真组织开展示范创建活动，以此为契机，全力推进法治长风建设，健全体制机制，强化依法行政加强基层法治建设。

具体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主要做法

（一）建章立制，推进法治建设

1. 全面提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。以党委中心组学习和晨会、学习强国等平台，系统性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，同时加强宪法、党内法规和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贯彻，提高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。

2. 认真贯彻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工作职责。街道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对法治政府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、重大问题亲自过问、重点环节亲自协调、重要任务亲自督办，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长风新村街道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。

3. 强化法治政府组织领导。组建全面依法治理委员会，下设办公室、守法普法协调小组、执法协调小组，将街道机关领导、各部门负责人均纳入依法治理委名单，确保法治建设人人有责、人人担责、人人尽责。制定普法责任清单，明确普法工作的目标任务、重点对象和工作要求。

（二）依法决策，促进科学民主

1. 推进依法科学民主决策。全面落实“三重一大”相关规定，坚持规范性文件制定前广泛征求意见和领导集体决策机制，完善

重要文件的跟踪检查、征求意见等工作机制。纪工委、司法所列席街道行政办公会，为办事处依法决策、依法行政当好参谋。

2. 强化法律顾问工作。聘请普世万联律师事务所为街道法律顾问，为街道重点项目和重大事项提供法律意见和可行性建议方案。参与街道工程合同、协议合约前的审查；为街道重点工作以及多起突发性、群体性纠纷和历史积案矛盾纠纷化解提供了专业的法律服务。

3. 健全各类政务信息公开制度。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答复口径，做好依申请公开答复。2021 年，办事处发文 11 份，主动公开 10 份，依申请公开 1 份；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9 件，完成依申请公开答复 9 件。

4. 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。2020 年至 2021 年，本街道被提请行政诉讼 1 起，一审认定街道没有实施违法行为，不承担任何责任；二审裁定驳回上诉，维持原判。

（三）依法治理，创建“法治长风”

1. 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。全面建设公共法律服务室（站）、客厅。目前街道已成立公共法律服务站 1 个、公共法律服务室 27 个、公共法律服务客厅 2 个。推出“‘法治长风’社区行”、“律师门诊”、“律师在线”等特色服务项目，为社区居民提供普惠、高效、便捷的法律服务。

2. 落实“一网通办”工作要求。进一步深化“一网通办”改革工作，提升网上办事体验和服务能级。截至目前，街道社区事

务受理服务中心汇集承接了公安、民政、人社、医保、卫健、住建、粮食、总工会、残联、档案、税务、经信等 12 个部门的 200 项个人政务事项，其中 196 项实现“全市通办”、“一网通办”，不断增强群众办事便利性，提高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。

3. 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。加强行政执法队伍法律知识培训，严格实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、执法考评等制度。推进重大行政执法事项审核工作机制，严格依法依规开展审核工作，坚决守住法治底线。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、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、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治审核制度，不断提升精细化执法管理水平。

4. 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教育活动。整合各类法律服务资源，为社区居民全方位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理论、宪法、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。在长风社区报设立专栏《以案说法》；依托“看长风”公众号推出普法文章；制作普法微视频；在 27 个居委会内进一步深入开展“法律明白人”“法治带头人”培养工程。

5. 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。充分发挥三级网络信息传递的优势，做到“从下至上，整体联动”，密切注视矛盾纠纷产生的原因及进一步发展的事态，实现“一般矛盾不出居村，疑难矛盾不出街镇，矛盾不上交”。2021 年全年累计排查纠纷 32 次，成功化解纠纷 248 起。

6. 成立人民建议征集工作站。分别在白兰片区和枣阳片区挂牌成立人民建议征集工作站，结合“家门口”信访服务体系，在信访服务矩阵中创新建立街道人民建议征集二维码，居民动动指

尖就可以在家门口第一时间反映问题、提出建议。

二、工作中困难

（一）机关干部法治观念有待提升

随着法治政府工作的不断深化，对于领导干部以及执法队伍的工作能力要求越来越高，部分干部法律修养还不够，对法治政府建设和依法行政的重要性认识不足，依法行政的程序意识还比较薄弱，存在重实体、轻程序的现象。

（二）行政执法水平有待提高

行政执法人员的专门业务培训缺乏规划性和系统性，其专业知识、综合素养与现代执法要求还有不到位的地方；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在具体实施上，推进落实力度还不够深入，细节还不够具体，需进一步细化各项具体要求；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机制体制有待于进一步健全；行政执法监督的形式较为单一，部门间的联动配合、协助查处力度存在一定欠缺。

（三）政府法律顾问制度有待完善

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的广度和深度有待进一步拓宽提高，政府法律顾问参与信访接待、矛盾调处等较多，但在另一些领域如行政决策论证、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查等方面发挥作用还有待加强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下一步，我街道要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提高法治意识，提升执法水平，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。

（一）进一步增强法治理念

进一步推进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做到坚持党的领导、人民当家作主、依法治国有机统一。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，不断提高机关干部学法、尊法、守法、用法的自觉性，强化法治思维、底线思维。发挥法治宣传、法律服务、法治保障的作用，坚持科学民主依法决策，完善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、重大行政决策责任追究制度，推进政务公开法治化。

（二）进一步加强法治队伍建设

做强执法队伍、公职律师和法律顾问队伍，做实居民区“法治带头人”“法律明白人”，形成法治长风建设的强大合力。做好以案释法、执法培训等工作，发挥法律顾问履行政府法律参谋助手作用，为街道党工委、办事处的重大决策提供法律咨询意见，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。

（三）进一步提升综合执法能力

严格按照行政执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加大法律法规培训力度，严格、公正、文明执法，确保各项执法要求落到实处。强化规范执法“三项制度”落实，严把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关，努力提高执法水平。

（四）进一步营造法治氛围

加大全民普法工作力度，深入推动“八五”普法工作有序开展，贯彻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；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阵地、品牌建设，并培树一批典型；创新普法方式方法，弘

扬法治精神，努力形成良好的社会风尚和社会秩序。

（五）进一步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

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,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;丰富公共法律服务供给,满足群众多元法律服务需求;健全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,完善“大调解”工作格局。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长风新村街道办事处

2021 年 12 月 24 日

上海市普陀区长风新村街道党政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24 日印发

（共印 7 份）